

組別	組別名稱	項次	品項名稱	功能說明	單位	各項服務單位所需人天	最低採購量	備註
1	資安健診服務	1	網路架構檢視	功能說明內容，請參考「第一組至第六組資通安全服務品項採購規範」。	網路架構	2	1	註：各項服務單位所需人天數為工作日，每日以8工作小時計(所需人天為該項服務從規劃到完成之人天數，非實際到場人天)。
		2	網路惡意活動檢視(有線)_封包監聽與分析		側錄設備	2	2	
			網路惡意活動檢視(有線)_資安設備紀錄檔分析		資安設備	1	2	
		3	使用者端電腦惡意活動檢視		使用者電腦	0.3	20	
		4	伺服器主機惡意活動檢視		伺服器	0.3	5	
		5	目錄伺服器設定檢視		伺服器	0.5	1	
		6	防火牆連線設定檢視		防火牆設備	0.5	1	
		7	作業系統_使用者電腦組態設定檢視		使用者電腦	0.3	10	
			作業系統_伺服器組態設定檢視		伺服器	0.5	1	
			瀏覽器組態設定檢視		瀏覽器	0.3	10	
			網通設備組態設定檢視		網通設備	0.5	1	
		8	應用程式組態設定檢視		伺服器	0.5	1	
			資料庫安全檢視		資料庫	5	1	
		2	資通安全威脅偵測管理(SOC)服務		1	資通安全威脅偵測管理(SOC)服務-低流量	功能說明內容，請參考「第一組至第六組資通安全服務品項採購規範」。	
2	資通安全威脅偵測管理(SOC)服務-中流量			一年服務	365	--		
3	資通安全威脅偵測管理(SOC)服務-高流量			一年服務	365	--		
3	弱點掃描服務	1	主機系統弱點掃描-到場服務	功能說明內容，請參考「第一組至第六組資通安全服務品項採購規範」。	IP	0.35	15	註：各項服務所需人天數為工作日，每日以8個工作小時計(所需人天為該項服務從規劃到完成之人天數，非實際到場人天)。
		2	主機系統弱點掃描-遠端服務		IP	0.3	10	
		3	WEB網頁弱點掃描(WebVA)-到場服務		URL	3	1	
		4	WEB網頁弱點掃描(WebVA)-遠端服務		URL	2	1	
		5	網頁個資掃描-遠端服務		URL	1	1	
4	滲透測試服務	1	內網滲透測試-到場服務	功能說明內容，請參考「第一組至第六組資通安全服務品項採購規範」。	URL或IP	16	1	註：各項服務所需人天數為工作日，每日以8個工作小時計(所需人天為該項服務從規劃到完成之人天數，非實際到場人天)。
		2	外網滲透測試-遠端服務		URL或IP	15	1	
		3	物聯網設備內網滲透測試_到場服務		IP	1.6	10	
		4	物聯網設備外網滲透測試_遠端服務		IP	1.5	10	

5	社交工程演練服務	電子郵件測試服務-100個電子郵件帳號	功能說明內容，請參考「第一組至第六組資通安全服務品項採購規範」。	100個電子郵件帳號 (1-100)	10	--	註:各項服務單位所需人天數為工作日,每日以8個工作小時計(所需人天為該項服務從規劃到完成之人天數,非實際到場人天)。	
		電子郵件測試服務-200個電子郵件帳號		200個電子郵件帳號 (101-200)	11	--		
		電子郵件測試服務-500個電子郵件帳號		300個電子郵件帳號 (201-300)	13	--		
		電子郵件測試服務-1000個電子郵件帳號		400個電子郵件帳號 (301-400)	15	--		
		2		簡訊測試服務-50個手機門號	50個手機門號 (1-50)	9 (含簡訊費用)		--
				簡訊測試服務-100個手機門號	100個手機門號 (51-100)	10 (含簡訊費用)		--
				簡訊測試服務-200個手機門號	200個手機門號 (101-200)	11 (含簡訊費用)		--
				簡訊測試服務-500個手機門號	500個手機門號 (201-500)	13 (含簡訊費用)		--
				簡訊測試服務-1000個手機門號	1000個手機門號 (501-1000)	15 (含簡訊費用)		--
				6	防火牆服務	1 防火牆服務-100Mbps		功能說明內容，請參考「第一組至第六組資通安全服務品項採購規範」。
2 防火牆服務-300Mbps	月	--	36					
3 防火牆服務-500Mbps	月	--	36					
4 防火牆服務-1Gbps	月	--	36					
1	ODF雲端編輯工具安裝服務(使用人數1-200人)	<p>1. 安裝項目內容:</p> <p>1-1. 依據國家發展委員會於「開放文件格式(Open Document Format, ODF)」中之「ODF雲端編輯工具」(https://www.ndc.gov.tw/cp.aspx?n=32A75A78342B669D&s=68798FA6FAE753EC)中所公布之佈署說明書建議,進行安裝。</p> <p>1-2. 於機關下訂7個工作天內,廠商需與機關進行安裝需求確認,針對安裝ODF雲端編輯工具安裝服務之架構、環境、作業系統、安裝伺服器規格提出安裝建置建議。(建議範例: 1-200人時可採用單臺主機(實體或虛擬)處理。單臺主機需求規格為: CPU 4 Core / RAM 16G, 硬碟空間視機關需求自訂。)</p> <p>1-3. 廠商需與機關簽署保密切結協議,以保護機關重要資料內容。</p> <p>1-4. 提供系統及資料庫備份/還原機制設定(如原始程式碼、帳號資料、設定值..等,不包含檔案備份);並依機關需求,將設定資料庫備份結果通知承辦人。</p> <p>1-5. 提供系統管理操作手冊說明書,說明書內容至少包括系統指令、常見問題排除、設定內容、資料位置等。</p> <p>1-6. 配合行政院國家資通安全會報技術服務中心-政府組態基準(Government Configuration Baseline, 簡稱GCB),進行ODF雲端編輯工具伺服器之組態基準項目安裝配置,並提供相關說明文件。</p> <p>1-7. 強化資訊安全防护機制,安裝設置apache modsecurity應用程式防火牆WAF模組,阻擋經由HTTP發動之外部攻擊。</p> <p>2. 其他:</p> <p>2-1. 本規格不包含衍生之客製化服務,若有規格以外需求則由機關另定契約。</p> <p>2-2. 提供2-4小時系統管理人員教育訓練,內容包含系統重啟、系統更新、後台設定、系統復原..等。</p> <p>2-3. 本品項不含維護服務,倘有維護服務需求時,可於第3組中進行採購。</p>	套	--	--	--		

7	ODF雲端編輯工具安裝服務	<p>一般規格: 2 ODF雲端編輯工具安裝服務(使用人數201-500人)</p>	<p>本品項提供ODF雲端編輯工具安裝服務(2臺主機,使用人數201-500人),其規格如下: 1. 安裝項目內容: 1-1. 依據國家發展委員會於「開放文件格式(Open Document Format, ODF)」中之「ODF雲端編輯工具」(https://www.ndc.gov.tw/cp.aspx?n=32A75A78342B669D&s=68798F6GFAE753EC)中所公布之佈署說明書建議,進行安裝。 1-2. 於機關下訂7個工作天內,廠商需與機關進行安裝需求確認,針對安裝ODF雲端編輯工具安裝服務之架構、環境、作業系統、安裝伺服器規格提出安裝建置建議(建議範例:使用人數201-500人時,採獨立網頁伺服器及資料庫架構。需2臺主機(實體或虛擬),規格為: CPU 8 Core / RAM 32G 及 CPU 4 Core / RAM 16G,硬碟視機關需求自訂。) 1-3. 廠商需與機關簽署保密切結協議,以保護機關重要資料內容。 1-4. 提供系統及資料庫備份/還原機制設定(如原始程式碼、帳號資料、設定值..等,不包含檔案備份);並依機關需求,將設定資料庫備份結果通知承辦人。 1-5. 提供系統管理操作手冊說明書,說明書內容至少包括系統指令、常見問題排除、設定內容、資料位置等。 1-6. 配合行政院國家資通安全會報技術服務中心-政府組態基準(Government Configuration Baseline, 簡稱GCB),進行ODF雲端編輯工具伺服器之組態基準項目安裝配置,並提供相關說明文件。 1-7. 強化資訊安全防護機制,安裝設置apache modsecurity應用程式防火牆WAF模組,阻擋經由HTTP發動之外部攻擊。 2. 其他: 2-1. 本規格不包含衍生之客製化服務,若有規格以外需求則由機關另定契約。 2-2. 提供2-4小時系統管理人員教育訓練,內容包含系統重啟、系統更新、後台設定、系統復原..等。 2-3. 本品項不含維護服務,倘有維護服務需求時,可於第4組中進行採購。</p>	套	--	--	--
	ODF雲端編輯工具安裝服務	<p>加值規格: 3 ODF雲端編輯工具維護服務(使用人數1-200人/一年維護)</p>	<p>本品項提供ODF雲端編輯工具5*8(每周5天,每天8小時,上午9時至下午6時)維護服務(使用人數1-200人 /一年維護),其規格包括: 1. 提供ODF雲端編輯工具營運持續之維護服務。 2. 更新系統管理操作手冊說明書,說明書內容至少包括系統指令、常見問題排除、設定內容、資料位置等。 3. 協助設定及維護系統及資料庫備份/還原機制(如原始程式碼、帳號資料、設定值..等);並依機關需求,將設定備份結果通知承辦人。 4. 提供電話及Email之問題諮詢,並提供每季1次系統遠端更新服務,倘機關無法開放遠端連線,則廠商需提供系統更新相關操作說明文件,並協助機關同仁完成系統更新。 5. 提供系統故障或功能異常之復原服務,並於接獲機關通知後12小時內完成系統復原或完成備援系統設置,倘為機關自備之網路附加儲存(NAS)或目錄服務(AD)系統損毀時,機關於自行修復後,通知廠商復原ODF雲端編輯系統。 6. 配合機關資訊安全管理或稽核要求,修補系統弱點、製作系統資訊安全管理文件,並配合資訊安全稽核活動到場服務1次。 7. 配合國家發展委員會之ODF雲端編輯工具有重大版本更新,雲端編輯系統需重新安裝佈署,或系統搬遷或因故調整等,廠商需協助設定時,廠商應配合機關需求,提供遠端或到場安裝服務1次。 8. 提供Log紀錄檔判讀諮詢,如機關對於系統運作過程產生之日誌紀錄、錯誤訊息如有疑義時,廠商應判讀並提供建議,協助機關系統管理人員排除系統問題。 9. 配合行政院國家資通安全會報技術服務中心政府組態基準(Government Configuration Baseline, 簡稱GCB)版本更新時,調整ODF雲端編輯工具伺服器之GCB政策相關設置。 10. 本品項不提供商用文件(如微軟產品)格式相容性之維護服務。(如商用文件格式文件上傳系統後排版異常之情況)。 11. 提供已知弱點通報(CVE網站),出現弱點風險等級評分7以上的弱點時,將協助修補、更新,並提供更新版本之源碼掃描報告。</p>	年	--	--	--
	ODF雲端編輯工具安裝服務	<p>加值規格: 4 ODF雲端編輯工具維護服務(使用人數201-500人/一年維護)</p>	<p>本品項提供ODF雲端編輯工具5*8(每周5天,每天8小時,上午9時至下午6時)維護服務(使用人數201-500人/一年維護),其規格包括: 1. 提供ODF雲端編輯工具營運持續之維護服務。 2. 更新系統管理操作手冊說明書,說明書內容至少包括系統指令、常見問題排除、設定內容、資料位置等。 3. 協助設定及維護系統及資料庫備份/還原機制(如原始程式碼、帳號資料、設定值..等);並依機關需求,將設定備份結果通知承辦人。 4. 提供電話及Email之問題諮詢,並提供每季1次系統遠端更新服務,倘機關無法開放遠端連線,則改提供系統更新操作之口頭或書面指導。 5. 提供系統故障或功能異常之復原服務,並於接獲機關通知後12小時內完成系統復原或完成備援系統設置,倘為機關自備之網路附加儲存(NAS)或目錄服務(AD)系統損毀時,機關於自行修復後,通知廠商復原ODF雲端編輯系統。 6. 配合機關資訊安全管理或稽核要求,修補系統弱點、製作系統資訊安全管理文件,並配合資訊安全稽核活動到場服務1次。 7. 配合國家發展委員會之ODF雲端編輯工具有重大版本更新,雲端編輯系統需重新安裝佈署,或系統搬遷或因故調整等,廠商需協助設定時,廠商應配合機關需求,提供遠端或到場安裝服務1次。 8. 提供Log紀錄檔判讀諮詢服務,如機關對於系統運作過程產生之日誌紀錄、錯誤訊息如有疑義時,廠商應判讀並提供建議,協助機關系統管理人員排除系統問題。 9. 配合行政院國家資通安全會報技術服務中心政府組態基準(Government Configuration Baseline, 簡稱GCB)版本更新時,調整ODF雲端編輯工具伺服器之GCB政策相關設置。 10. 本品項不提供商用文件(如微軟產品)格式相容性之維護服務。(如商用文件格式文件上傳系統後排版異常之情況)。 11. 提供已知弱點通報(CVE網站),出現弱點風險等級評分7以上的弱點時,將協助修補、更新,並提供更新版本之源碼掃描報告。</p>	年	--	--	--

8	開源軟體安裝建置服務	1	<p>一般規格: 開源軟體安裝建置服務</p> <p>本品項提供社群版(Community Version)開源軟體(Opensource Software)安裝建置服務,包含雲端、容器、虛擬化、資料庫、應用程式伺服器與其他工具等。</p> <p>1.本品項僅提供開源軟體之安裝建置服務,不提供作業系統軟體。本規格不包含衍生之客製化服務,若有規格以外需求則由機關另依相關規定辦理採購。</p> <p>2.開源軟體安裝建置所需人數以實際安裝規模與複雜度為主,需與機關合議後確認。</p> <p>3.立約商應於政府機關訂購通知之次工作日起算 30 個日曆天內,與機關進行訪談並確認安裝環境,針對安裝開源軟體之架構、環境、作業系統、資料移轉、驗收條件..等內容提出部署建議報告,並與機關協調設備部署時間。</p> <p>4.廠商提供機關開源軟體安裝建置服務後,應交付安裝建置服務清單(包括但不限於:開源專案名稱、出處資訊、原始著作權聲明、免責聲明、開源授權條款標示與全文)、系統架構、帳號/密碼、維運文件。</p> <p>5.提供系統還原檔案,若機關遇系統毀損、系統異常無法重新啟動時,機關可自行還原機制恢復建置完成時之初始狀態。</p> <p>6.如機關有系統搬遷或調整需求時,廠商需到場協助設定。</p> <p>7.廠商需與機關簽署保密切結協議,以保護機關重要資料內容。</p> <p>8.廠商需配合行政院「資通安全管理法」與各機關之資通安全政策相關作業。</p> <p>9.系統教育訓練2-4小時(至少包括開源軟體部署架構、維運等)。</p> <p>10.本品項不含開源軟體維護服務,如需維護服務時可於項次2、3中進行採購。</p> <p>11.本品項不含開源資料備份/還原規劃與建置服務,如需服務時可於項次4中進行採購。</p> <p>12.本品項不含開源軟體HA(High Availability)高可用性規劃與建置服務,如雲服務時可於項次5中進行採購。</p>	人天	--	--	--
		2	<p>一般規格: 開源軟體5*8(一般上班時間)維護服務</p> <p>本品項提供開源軟體5*8(一般上班時間,一周5天,每天8小時,自上午9時至下午6時)維護服務,其規格如下:</p> <p>1. 提供上班時間5*8問題諮詢/排除服務(電話/Email/遠端)</p> <p>2. 提供每季定期維護(配合機關規定到場或線上進行),並提供維護報告,至少包含下列項目:</p> <p>2-1. 系統運行狀態與效能檢查</p> <p>2-2. 系統相關設定與紀錄檔</p> <p>2-3. 系統備份與系統設定備份之檢查</p> <p>3. 配合機關提供相關演練或弱點掃描等作業</p> <p>4. 配合行政院「資通安全管理法」與各機關之資通安全政策相關作業。</p> <p>5. 配合開源軟體重大更新主動通知機關並合議更新時程。</p> <p>6. 如遇系統毀損、系統異常無法重新啟動,或有重大營運影響時,廠商接獲機關通知後須於1小時內回復,若無法以電話/Email/遠端處理,應於4小時內到達機關現場進行技術支援服務。</p>	年	--	--	--
		3	<p>一般規格: 開源軟體7*24(含非上班時間與例假日)維護服務</p> <p>本品項提供開源軟體7*24(含非上班時間與例假日,一周7天,每天24小時)維護服務,其規格如下:</p> <p>1. 提供7*24問題諮詢/排除服務(電話/Email/遠端)</p> <p>2. 提供每季定期維護(配合機關規定到場或線上進行),並提供維護報告,至少包含下列項目:</p> <p>2-1. 系統運行狀態與效能檢查</p> <p>2-2. 系統相關設定與紀錄檔</p> <p>2-3. 系統備份與系統設定備份之檢查</p> <p>3. 配合機關提供相關演練或弱點掃描等作業</p> <p>4. 配合行政院「資通安全管理法」與各機關之資通安全政策相關作業。</p> <p>5. 配合開源軟體重大更新主動通知機關並合議更新時程。</p> <p>6. 如遇系統毀損、系統異常無法重新啟動,或有重大營運影響時,廠商接獲機關通知後須於1小時內回復,若無法以電話/Email/遠端處理,應於4小時內到達機關現場進行技術支援服務。</p>	年	--	--	--
		4	<p>加值規格: 開源資料備份/還原規劃與建置服務</p> <p>廠商提供開源資料備份/還原規劃服務,其服務內容如下:</p> <p>1. 開源資料備份規劃作業</p> <p>1-1. 開源軟體備份/還原規劃與建置</p> <p>1-2. 開源軟體配合第三方備份軟體設定(機關提供備份軟體與授權)</p> <p>2. 開源資料災難復原作業</p>	人天	--	--	--
		5	<p>加值規格: 開源軟體HA(High Availability)高可用性規劃與建置服務</p> <p>開源軟體HA(備援)作業,其服務內容如下:</p> <p>1. 開源軟體 HA(High Availability)高可用性規劃與建置</p> <p>2. 本地/異地/備援規劃(DR) 規劃與建置</p>	人天	--	--	--
		6	<p>加值規格: 到場服務(5*8一般上班時間)</p> <p>本品項提供5*8(一般上班時間,一周5天,每天8小時,自上午9時至下午6時)到場服務,提供技術顧問到場處理,其規格如下</p> <p>1.系統毀損,系統異常無法重新啟動,或有重大營運影響時,廠商接獲機關通知後須於1小時內回復,若無法以電話/Email/遠端處理,應於4小時內到達機關現場進行技術支援服務。</p> <p>2.開源軟體具重大資安漏洞或版本更新時,廠商協助更新或進行相應處置。</p> <p>3.如機關有系統搬遷或調整需求時,廠商需到場協助設定。</p>	人天	--	--	--

		7	加值規格： 到場服務(7*24含非上班時間與 例假日)	<p>本品項提供7*24(含非上班時間與例假日，一周7天，每天24小時)到場服務，提供技術顧問到場處理，其規格如下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系統毀損，系統異常無法重新啟動，或有重大營運影響時，廠商接獲機關通知後須於1小時內回覆，若無法以電話/Email/遠端處理，應於4小時內到達機關現場進行技術支援服務。 2.開源軟體具重大資安漏洞或版本更新時，廠商協助更新或進行相應處置。 3.如機關有系統搬遷或調整需求時，廠商需到場協助設定。 	人天	--	--	--
9	ODF實體課程	1	ODF實體課程-初階文書編輯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課程內容應至少涵蓋基本功能應用操作(如編輯文件、格式化頁面、樣式介紹、文件美化設計、表格功能、合併列印功能、目錄與索引功能、國發會ODF文件應用工具功能操作說明等)與Office工具轉換。 2.每班30人上限，每班6小時，配置1位講師，並提供電子檔講義。 3.課程選用之ODF文書軟體應可讀取、編輯、產出符合ODF-CNS15251(ODF V1.2或ISO/IEC 26300:2015) 開放文件標準格式之文書檔案，且可免費下載無限期使用，如國家發展委員會ODF應用工具/OpenOffice/ LibreOffice穩定版本的Writer等。 4.每班6小時課後進行滿意度問卷調查，請參照「契約條款附件八_ODF實體課程教學滿意度問卷」(服務水準目標值依本案契約條款第十條所訂)。 5.場地設備由採購單位自備(如由廠商提供電腦教室，費用另計)。 6.除非可歸責於採購單位，授課單位應在4週內開第1堂課。 7.提課後提供3個月的諮詢服務(針對課程範圍透過電子郵件最多進行20個不重複的提問，必要時可輔以討論區/群組軟體機制)。 	班	--	--	--
		2	ODF實體課程-初階簡報編輯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課程內容應至少涵蓋基本功能應用操作(如版面配置編輯技巧、簡報播放設計、簡報列印與設定、國發會ODF文件應用工具功能操作說明等)與Office工具轉換。 2.每班30人上限，每班6小時，配置1位講師，並提供電子檔講義。 3.課程選用之ODF文書軟體應可讀取、編輯、產出符合ODF-CNS15251(ODF V1.2或ISO/IEC 26300:2015) 開放文件標準格式之文書檔案，且可免費下載無限期使用，如國家發展委員會ODF應用工具/OpenOffice/ LibreOffice穩定版本的Impress等。 4.每班6小時課後進行滿意度問卷調查，請參照「契約條款附件八_ODF實體課程教學滿意度問卷」(服務水準目標值依本案契約條款第十條所訂)。 5.場地設備由採購單位自備(如由廠商提供電腦教室，費用另計)。 6.除非可歸責於採購單位，授課單位應在4週內開第1堂課。 7.提課後提供3個月的諮詢服務(針對課程範圍透過電子郵件最多進行20個不重複的提問，必要時可輔以討論區/群組軟體機制)。 	班	--	--	--
		3	ODF實體課程-初階試算表製作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課程內容應至少涵蓋基本功能應用操作(如編輯與格式化資料、建立圖表、列印匯出、樞紐分析表、資料庫管理、函數、國發會ODF文件應用工具功能操作說明等)與Office工具轉換。 2.每班30人上限，每班6小時，配置1位講師，並提供電子檔講義。 3.課程選用之ODF文書軟體應可讀取、編輯、產出符合ODF-CNS15251(ODF V1.2或ISO/IEC 26300:2015) 開放文件標準格式之文書檔案，且可免費下載無限期使用，如國家發展委員會ODF應用工具/OpenOffice/ LibreOffice穩定版本的Calc等。 4.每班6小時課後進行滿意度問卷調查，請參照「契約條款附件八_ODF實體課程教學滿意度問卷」(服務水準目標值依本案契約條款第十條所訂)。 5.場地設備由採購單位自備(如由廠商提供電腦教室，費用另計)。 6.除非可歸責於採購單位，授課單位應在4週內開第1堂課。 7.提課後提供3個月的諮詢服務(針對課程範圍透過電子郵件最多進行20個不重複的提問，必要時可輔以討論區/群組軟體機制)。 	班	--	--	--
		4	ODF實體課程-進階文書編輯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本課程適用具有初階能力或曾接受初階課程者；課程內容應至少涵蓋進階功能(如文件表格設計與應用、多頁文件製作、合併列印、標籤製作、範本製作等)與應用案例。 2.每班30人上限，每班6小時，配置1位講師，並提供電子檔講義。 3.課程選用之ODF文書軟體應可讀取、編輯、產出符合ODF-CNS15251(ODF V1.2或ISO/IEC 26300:2015) 開放文件標準格式之文書檔案，且可免費下載無限期使用，如國家發展委員會ODF應用工具/OpenOffice/ LibreOffice穩定版本的Writer等。 4.每班6小時課後進行滿意度問卷調查，請參照「契約條款附件八_ODF實體課程教學滿意度問卷」(服務水準目標值依本案契約條款第十條所訂)。 5.場地設備由採購單位自備(如由廠商提供電腦教室，費用另計)。 6.除非可歸責於採購單位，授課單位應在4週內開第1堂課。 7.提課後提供3個月的諮詢服務(針對課程範圍透過電子郵件最多進行20個不重複的提問，必要時可輔以討論區/群組軟體機制)。 	班	--	--	--

		5	ODF實體課程-進階試算表製作	<p>1.本課程適用具有初階能力或曾接受初階課程者；課程內容應至少涵蓋進階功能(如資料進階管理技巧、統計圖表建立與管理、工作表列印、巨集功能及範本製作)與應用案例。</p> <p>2.每班30人上限，每班6小時，配置1位講師，並提供電子檔講義。</p> <p>3.課程選用之ODF文書軟體應可讀取、編輯、產出符合ODF-CNS15251(ODF V1.2或ISO/IEC 26300:2015) 開放文件標準格式之文書檔案，且可免費下載無限期使用，如國家發展委員會ODF應用工具/OpenOffice/ LibreOffice穩定版本的Calc等。</p> <p>4.每班6小時課後進行滿意度問卷調查，請參照「契約條款附件八_ODF實體課程教學滿意度問卷」(服務水準目標值依本案契約條款第十條所訂)。</p> <p>5.場地設備由採購單位自備(如由廠商提供電腦教室，費用另計)。</p> <p>6.除非可歸責於採購單位，授課單位應在4週內開第1堂課。</p> <p>7.提課後提供3個月的諮詢服務(針對課程範圍透過電子郵件最多進行20個不重複的提問，必要時可輔以討論區/群組軟體機制)。</p>	班	--	--	--
10	人工智慧導入服務	1	<p>一般規格: 人工智慧導入服務-規劃服務</p>	<p>本服務提供機關人工智慧導入服務，包括電腦視覺、自然語言與數據分析等領域，當機關有資料辨識、決策或預測等需求時，可藉由「人工智慧規劃服務」、「人工智慧模型開發與訓練服務」與「人工智慧模型部署服務」協助導入人工智慧，以提供機關後續作業或服務優化之基礎，進而提升服務與效率，詳細規格如下：</p> <p>1.人工智慧規劃服務 1-1.需求訪談:立約商應於政府機關訂購通知之次工作日起算 15 個工作天內與機關進行訪談，確認機關需求、資料類型、預期目標並與機關合議相關工作與所需工作期程等項目。 1-2.規劃報告：立約商應於政府機關訂購通知之次工作日起算30個工作天內提供規劃報告，內容至少包括建議系統架構、使用環境、資料處理、演算法模型推薦、模型訓練內容、時程規劃、模型整體判斷正確率、模型部署與維護SLA等內容提出規劃報告。 2.人員資格：截止投標日前5年內有人工智慧規劃經驗，且實績累積超過1年(得合計各實績期間)。應於採購機關訂購通知之次工作日起算3個日曆天，檢附「人工智慧導入服務-人員資格經歷登錄表」，報請採購機關同意。 3.提供系統教育訓練，內容至少包括系統架構、介面操作、資料處理、模型訓練與系統維運等。 4.廠商需與機關簽署保密切協議，以保護機關重要資料內容。</p>	人/天	--	--	--
		2	<p>一般規格: 人工智慧導入服務-模型開發與訓練服務</p>	<p>1.模型開發與訓練：包括模型開發、模型訓練、模型調教與PoC(概念驗證)等工作，並依規劃期程交付。 2.維護服務：提供三個月維護服務期間，期間應持續優化模型，以達成雙方所議訂之模型判斷正確率。 3.人員資格：截止投標日前5年內有人工智慧模型開發與訓練經驗，且實績累積超過1年(得合計各實績期間)。應於採購機關訂購通知之次工作日起算3個日曆天，檢附「人工智慧導入服務-人員資格經歷登錄表」，報請採購機關同意。 4.訂購本服務必須同時採購「一般規格:人工智慧導入服務-規劃服務」且為相同服務廠商。 5.本品項不包含衍生之其他軟硬體或服務，若有規格以外需求則由機關另行採購</p>	人/天	--	--	--
		3	<p>一般規格: 人工智慧導入服務-模型部署服務</p>	<p>1.模型部署：依規劃期程將經過訓練的模型部署至營運環境，提供如API(Application Programming Interface) 等方式供機關系統串接，以利後續利用。 2.維護服務：提供提供三個月維護服務期間，期間須依規劃之SLA維持系統正常運作。 人員資格：截止投標日前5年內有人工智慧模型部署經驗，且實績累積超過1年(得合計各實績期間)。應於採購機關訂購通知之次工作日起算3個日曆天，檢附「人工智慧導入服務-人員資格經歷登錄表」，報請採購機關同意。 3.訂購本服務必須同時採購「一般規格:人工智慧導入服務-規劃服務」、「一般規格:人工智慧導入服務-模型開發與訓練服務」且為相同服務廠商。 4.本品項不包含衍生之其他軟硬體或服務，若有規格以外需求則由機關另行採購。</p>	人/天	--	--	--
		4	<p>加值規格: 人工智慧導入服務-資料處理與標記</p>	<p>1.協助機關進行資料處理及標記，包括、資料清理、資料分類、資料特徵篩選與資料標記等。 2.資料處理與標記所需之人/天數由機關與廠商雙方合議。</p>	人/天	--	--	--
		5	<p>加值規格: 人工智慧導入服務-持續維運與優化</p>	<p>加購系統維運服務，期間須維持系統正常運作並持續優化模型，達成雙方所議訂之模型判斷正確率。</p>	月	--	--	--